

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沈国英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奥克斯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

会议同意公司对奥克斯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克斯融资租赁”）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64,000 万元，三星电气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星香港”）对奥克斯融资租赁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6,000 万元。

减资后，奥克斯融资租赁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，股权结构不变，公司仍有奥克斯融资租赁 64%股权，三星香港仍有奥克斯融资租赁 36%股权。

本次减资事项属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奥克斯商业保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

会议同意公司对奥克斯商业保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克斯保理”）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1,250 万元，三星香港对奥克斯保理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,750 万元。

减资后，奥克斯保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股权结构不变，公司仍有奥克斯保理 75%股权，三星香港仍有奥克斯保理 25%股权。

本次减资事项属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报备文件：

《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